

2. 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信息并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服务类

名称：铜陵市第二人民医院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审计服务项目

服务范围：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要求：根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要求、招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的要求以及采购合同等相关约定承担本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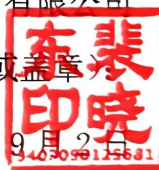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工程竣工备案、后期结算审计结束。

服务标准：合格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合格标准。

谈判响应单位：铜陵天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9月2日



7、中小企业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铜陵天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单位名称）参加铜陵市第二人民医院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审计服务项目（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铜陵市第二人民医院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审计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铜陵天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246.19万元，资产总额为123.9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声明人盖章：铜陵天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2日

